

財團法人私立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八學年度
及民國九十七學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2 號
電話：2737-2181

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 平衡表	4
五、 收支餘絀表	5
六、 現金流量表	6
七、 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及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0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15
(五)關係人交易	15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5
(七)期後事項	15
八、 財務報表附表	
(一)現金收支概況表	16
(二)收入明細表	17
(三)支出明細表	18
九、 內部會計控制之評估說明	19
十、 會計師查核附表	20-29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董事會 公鑒：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八學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七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專科以上私立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八學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七學年度)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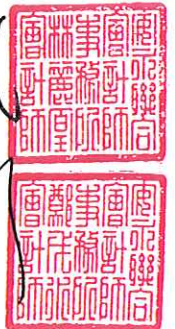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麗鳳

會計師：

鄭戊水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日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平衡表

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附 註	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二、四.1	\$384,207,602	11.33	\$231,192,470	7.08	應付票據		\$24,401,220	0.72	\$41,439,512	1.27
應收票據	二	-	-	400	-	應付款項		352,324,063	10.39	320,082,618	9.81
應收帳款淨額	二、四.2	279,602,515	8.25	262,745,247	8.05	應付費用	四.6	237,437,170	7.00	224,513,955	6.88
其他應收款		13,353,462	0.39	6,966,325	0.21	其他應付款	四.7	32,448,562	0.96	59,368,309	1.82
存貨	二、四.3	64,371,605	1.90	67,168,279	2.06	預收款項		676,166	0.02	870,065	0.03
其他流動資產		17,185,785	0.51	22,522,514	0.69	其他流動負債	四.8	21,994,074	0.65	31,507,505	0.97
流動資產合計		758,720,969	22.38	590,595,235	18.09	流動負債合計		669,281,255	19.74	677,781,964	20.78
長期投資及基金						長期負債					
特種基金	二、四.4	49,953,742	1.47	111,536,254	3.42	應付租賃款	四.7、9	-	-	3,470,049	0.11
固定資產	二、四.5					長期應付款項—其他	四.9	50,386,339	1.49	42,189,063	1.29
建築物		2,322,626,048	68.50	2,322,579,571	71.16	長期負債合計		50,386,339	1.49	45,659,112	1.40
建築物改良		173,219,328	5.11	151,664,745	4.65	其他負債					
醫療設備		914,690,254	26.97	896,521,420	27.47	存入保證金		4,298,200	0.13	4,523,900	0.14
電腦設備		168,280,440	4.96	159,712,323	4.89	代收款—員工互助金		35,767,852	1.05	31,160,220	0.95
運輸設備		15,543,118	0.46	16,116,076	0.49	員工退休金準備	二、四.10	8,820,792	0.26	12,130,891	0.37
其他設備		99,885,179	2.94	91,525,275	2.80	其他負債合計		48,886,844	1.44	47,815,011	1.46
租賃資產		12,097,655	0.36	13,409,055	0.41	負債合計		768,554,438	22.67	771,256,087	23.64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12,145,333	0.36	3,418,500	0.10	權益基金	二				
成本合計		3,718,487,355	109.66	3,654,946,965	111.97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二、四.11	14,185,890	0.42	80,376,034	2.45
減：累計折舊		(1,230,693,657)	(36.29)	(1,169,473,295)	(35.83)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二、四.9、11	1,850,923,529	54.58	1,937,101,985	59.35
固定資產淨額		2,487,793,698	73.37	2,485,473,670	76.14	權益基金合計		1,865,109,419	55.00	2,017,478,019	61.80
其他資產						餘絀					
遞延費用	二	92,480,192	2.73	74,478,483	2.29	累積餘絀	二、四.12	555,217,981	16.37	276,800,549	8.48
存出保證金		1,860,000	0.05	1,936,750	0.06	本期餘絀		201,926,763	5.96	198,485,737	6.08
其他資產合計		94,340,192	2.78	76,415,233	2.35	餘絀合計		757,144,744	22.33	475,286,286	14.56
資產總額		\$3,390,808,601	100.00	\$3,264,020,392	100.00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2,622,254,163	77.33	2,492,764,305	76.36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額		\$3,390,808,601	100.00	\$3,264,020,392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

葉嘉雯

會計主任：

會計室主任 林慧雯

院長：

院長 李飛鵬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收支餘絀表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九十八學年度		九十七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醫務收入					
醫務收入	二、附表二	\$3,991,499,249	108.67	\$3,610,443,084	109.89
減：醫務收入折讓	二	(33,525,183)	(0.91)	(27,599,820)	(0.84)
健保核減數	二	(78,706,295)	(2.14)	(121,778,601)	(3.71)
支付點值調整數	二	(206,373,823)	(5.62)	(175,556,321)	(5.34)
醫務收入淨額		3,672,893,948	100.00	3,285,508,342	100.00
醫務成本	附表三	(2,944,042,721)	(80.16)	(2,650,780,247)	(80.68)
醫務毛利		728,851,227	19.84	634,728,095	19.32
管理費用	附表三	(643,411,564)	(17.51)	(527,130,098)	(16.05)
醫務利益		85,439,663	2.33	107,597,997	3.27
非醫務活動收入	二、附表二				
捐贈收入		47,121,534	1.28	30,539,286	0.93
教學研究收入		79,968,579	2.18	74,878,674	2.28
財務收入		1,303,093	0.04	2,378,118	0.07
其他收入		79,053,394	2.15	77,504,157	2.36
小計		207,446,600	5.65	185,300,235	5.64
非醫務活動費用(損失)	二、附表三				
財務支出		(23,129,674)	(0.63)	(34,940,290)	(1.06)
教學研究支出		(48,279,775)	(1.31)	(46,198,799)	(1.41)
處分資產損失		(12,701,533)	(0.35)	(9,884,502)	(0.30)
其他支出		(6,848,518)	(0.19)	(3,388,904)	(0.10)
小計		(90,959,500)	(2.48)	(94,412,495)	(2.87)
本期餘絀		\$201,926,763	5.50	\$198,485,737	6.0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

葉嘉雯

會計主任：

會計室主任 林慧雯

院長：

院長 李飛鵬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九十八學年度	九十七學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數	\$201,926,763	\$198,485,737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385,179,022	331,535,116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31,324,687)	(148,105,095)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加)減少數	(15,110,602)	(70,449,648)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減少)增加數	30,612,427	45,049,347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1,282,923	356,515,4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1,271,750	184,000
出售固定資產收現數	1,700,000	-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174,971,946)	(346,407,759)
購置遞延費用付現數	(43,068,895)	(18,473,765)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195,000)	(463,7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264,091)	(365,161,27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110,900	2,549,600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336,600)	(3,713,20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繳回數	(101,778,000)	(14,277,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003,700)	(15,440,600)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153,015,132	(24,086,41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31,192,470	255,278,887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84,207,602	\$231,192,47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葉嘉雯

會計主任：

會計室主任 林慧雯

院長：

院長 李飛鵬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與沿革

本院位於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2 號，為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之附屬作業組織。宗旨以創新、卓越、尊重生命的理念，達成大學附設醫院教學、研究、服務之使命。本院興建之第三醫療大樓於 96 年 4 月正式啟用，同年 6 月底完成進駐投入醫療服務。

本院 99 年及 98 年 7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947 人及 1,82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院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根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如前揭制度未規定事項，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訂定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辦理。

1. 會計年度

本院之會計年度係自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2. 會計基礎

依權責發生為列帳基礎。

3. 現金及銀行存款

係指用途未受限制之庫存現金及各種銀行存款。

4. 資產及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①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 ②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③ 因營運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①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② 須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③ 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清償者。

5. 備抵呆帳、備抵健保核減數及備抵支付點值調整數

(1) 備抵呆帳

除健保應收款外之一般應收款餘額依以往之收款經驗及可能之收回情形提列。

(2) 備抵健保核減數

係依據過去向健保局請領健保給付款之經驗比率提列。

(3)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數

係依據健保局醫院總額支付委員會歷次會議記錄所公佈最近期之預估點值提列。

6.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自民國 98 年 8 月 1 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

7. 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本科目之貸方對應科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8. 固定資產

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處分時沖轉有關帳列成本及累計折舊科目，出售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期非醫務活動收入，處分損失則列為非醫務活動費用(損失)。

固定資產之折舊採平均法提列，並以資產耐用年數為折舊提列年數，其中除建築物第一、二醫療大樓及第三醫療大樓耐用年數分別為 40 年及 55 年、建築物改良及醫療儀器耐用年數為 8 年、租賃資產依租賃期間計算外，其餘設備耐用年數均為 3~6 年。

承租資產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凡租約性質屬資本租賃者，將租賃資產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按年攤提折舊；其相關之租賃負債，按全部應付租金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之現值計算之，並依到期日之遠近劃分為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

9. 遞延費用

係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整修裝潢工程及非消耗品費，依其效益期間平均攤提。

10. 員工退休金準備

本院訂有員工退休撫卹辦法(醫師除外)，按月以給付薪資總額 2%提列退休金準備外，另提存 2%，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院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 6%。

1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係指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本科目係特種基金扣除相關負債(互助基金之相對應科目代收款—互助金)後之淨額。

1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院係由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根據私立學校法第六十五條之規定，向教育部申請設立，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由醫學大學撥付。

13. 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

係歷年累積之剩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本院係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之附屬作業組織，依規定以上二項餘絀餘額除以作業剩餘撥付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再由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撥充為作業基金外，餘繼續累加為累積餘絀。

14. 收入認列

本院於符合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方認列收入。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院自民國 98 年 8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修訂為：(1)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2)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認列為醫務成本。前述變動對民國 98 學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99.7.31	98.7.31
庫存現金	\$7,327,514	\$3,724,664
活期存款	361,844,056	227,431,774
支票存款	36,032	36,032
定期存款	15,000,000	-
合計	\$384,207,602	\$231,192,470

上述存款其用途並未受限。

2. 應收帳款淨額

	99.7.31	98.7.31
應收帳款	\$525,553,926	\$587,630,438
減：備抵呆帳	(364,254)	(348,914)
備抵健保核減數	(78,427,545)	(165,335,063)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數	(167,159,612)	(159,201,214)
合計	\$279,602,515	\$262,745,247

上述應收帳款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3. 存 貨

	99.7.31	98.7.31
藥品存貨	\$53,534,428	\$56,453,892
衛材存貨	10,803,948	10,678,174
文具用品	1,002	5,008
什項用品	32,227	31,205
小 計	64,371,605	67,168,27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合 計	\$64,371,605	\$67,168,279

(1) 上述存貨並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2) 截至 99 年及 98 年 7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金額均為 0 元。

(3) 存貨計價，請參閱二、會計政策概要之彙總說明。

4. 特種基金

	99.7.31	98.7.31
社工室基金	\$12,140,209	\$11,165,394
互助金基金	35,767,852	31,160,220
第三醫療大樓基金	-	67,180,640
代管基金	2,015,681	2,000,000
其 他	30,000	30,000
合 計	\$49,953,742	\$111,536,254

5. 固定資產淨額

(1) 民國 98 學年度(98 年 8 月 1 日至 99 年 7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增減變動明細如下：

項 目	98.7.31	本期增加	移轉增加(減少)	本期減少	99.7.31
成 本					
建築物	\$2,322,579,571	\$46,477	\$-	\$-	\$2,322,626,048
建築物改良	151,664,745	31,438,341	1,430,000	11,313,758	173,219,328
醫療設備	896,521,420	85,394,904	-	67,226,070	914,690,254
電腦設備	159,712,323	16,603,523	93,500	8,128,906	168,280,440
運輸設備	16,116,076	297,100	-	870,058	15,543,118
其他設備	91,525,275	13,316,424	1,311,400	6,267,920	99,885,179
租賃資產	13,409,055	-	(1,311,400)	-	12,097,655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3,418,500	10,250,333	(1,523,500)	-	12,145,333
小 計	3,654,946,965	\$157,347,102	\$-	\$93,806,712	3,718,487,355

項 目	98.7.31	本期增加	移轉增加(減少)	本期減少	99.7.31
累計折舊					
建築物	454,065,109	\$43,046,690	\$-	\$-	497,111,799
建築物改良	70,104,421	13,855,032	-	9,454,572	74,504,881
醫療設備	482,901,901	60,347,973	-	57,404,725	485,845,149
電腦設備	100,569,407	12,593,472	-	6,602,292	106,560,587
運輸設備	11,028,968	684,410	-	745,534	10,967,844
其他設備	48,836,731	8,566,431	562,032	5,198,056	52,767,138
租賃資產	1,966,758	1,531,533	(562,032)	-	2,936,259
小 計	1,169,473,295	\$140,625,541	\$-	\$79,405,179	1,230,693,657
固定資產淨額	\$2,485,473,670				\$2,487,793,698

(2) 民國 97 學年度(97 年 8 月 1 日至 98 年 7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增減變動明細如下：

項 目	97.7.31	本期增加	移轉增加(減少)	本期減少	98.7.31
成 本					
建築物	\$2,243,477,189	\$65,839,018	\$13,662,940	\$399,576	\$2,322,579,571
建築物改良	107,105,397	46,128,728	3,477,818	5,047,198	151,664,745
醫療設備	827,688,737	72,217,810	45,328,000	48,713,127	896,521,420
電腦設備	148,111,113	14,915,001	119,000	3,432,791	159,712,323
運輸設備	17,304,258	313,534	-	1,501,716	16,116,076
其他設備	88,546,078	7,294,406	-	4,315,209	91,525,275
租賃資產	10,235,000	3,174,055	-	-	13,409,055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7,236,421	58,859,837	(62,677,758)	-	3,418,500
小 計	3,449,704,193	\$268,742,389	\$(90,000)	\$63,409,617	3,654,946,965
累計折舊					
建築物	409,637,399	\$44,764,667	\$-	\$336,957	454,065,109
建築物改良	63,035,924	10,838,783	-	3,770,286	70,104,421
醫療設備	467,165,528	57,545,392	-	41,809,019	482,901,901
電腦設備	90,302,078	13,059,609	-	2,792,280	100,569,407
運輸設備	11,646,658	634,779	-	1,252,469	11,028,968
其他設備	44,727,122	7,673,713	-	3,564,104	48,836,731
租賃資產	435,222	1,531,536	-	-	1,966,758
小 計	1,086,949,931	\$136,048,479	\$-	\$53,525,115	1,169,473,295
固定資產淨額	\$2,362,754,262				\$2,485,473,670

(3) 上列固定資產截至 99 年及 98 年 7 月 31 日止投保金額各為 3,652,000,000 元及 5,463,220,248 元，且未提供為債務之擔保。

(4) 98 學年度及 97 學年度皆無利息需資本化之情事。

6. 應付費用

	99.7.31	98.7.31
應付薪資、年終獎金及獎勵金	\$156,085,686	\$126,511,537
應付合約款	37,315,508	58,336,789
應付勞健保費	14,386,042	11,720,451
應付退撫金	5,306,608	9,373,832
應付互助金	462,715	424,917
應付印花稅	494,710	444,752
應付其他	23,385,901	17,701,677
合 計	<u>\$237,437,170</u>	<u>\$224,513,955</u>

7. 其他應付款

	99.7.31	98.7.31
應付設備款	\$24,382,401	\$31,306,086
應付工程款	1,719,772	18,389,175
應付健保局追扣健保支付點值款	-	1,950,799
應付租賃款	3,470,049	4,710,344
應付其他	2,876,340	3,011,905
合 計	<u>\$32,448,562</u>	<u>\$59,368,309</u>

8. 其他流動負債

	99.7.31	98.7.31
代收稅款	\$5,403,853	\$6,005,635
代收勞、健保費	5,022,658	4,110,574
代收其他	7,261,310	15,645,012
代收款合計	17,687,821	25,761,221
暫收款—專案等	4,306,253	5,746,284
合 計	<u>\$21,994,074</u>	<u>\$31,507,505</u>

9. 長期負債

	99.7.31	98.7.31
應付租賃款	\$3,470,049	\$8,180,39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470,049)	(4,710,344)
小計	-	3,470,049
應付設備款	70,805,229	54,500,6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3,235,660)	(16,293,952)
小計	47,569,569	38,206,733
應付工程款	3,982,330	5,147,89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165,560)	(1,165,560)
小計	2,816,770	3,982,330
應付健保追扣支付點值款	-	1,950,79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1,950,799)
小計	-	-
合計	\$50,386,339	\$45,659,112

- (1) 透過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向合作金庫及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借款建造第三醫療大樓，截至 99 年 7 月 31 日未還餘額分別為 640,000,000 元及 650,000,000 元，借款期間分別為民國 94 年 9 月 7 日至民國 114 年 9 月 7 日及民國 95 年 11 月 24 日至 115 年 11 月 24 日，每償還金額由雙方議定；其借款利率區間 98 學年度及 97 學年度分別為 1.495%~2.74%及 1.585%~3.84%，帳入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2) 應付設備款係購置醫療等設備支出，應付工程款係第二及第三醫療大樓裝修工程支出。
- (3) 應付健保追扣支付點值款係 93 及 94 年度健保局點值結算應核付數扣除已核付之點值數後應追扣補之支出。

10. 退休金準備

	99.7.31	98.7.31
期初餘額	\$12,130,891	\$20,397,896
本期提列數	1,580,509	1,656,994
本期減少數	(4,890,608)	(9,923,999)
期末餘額	\$8,820,792	\$12,130,891

- (1) 有關退休金準備，請參閱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 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7 月 31 日止，本院儲存於台灣銀行之退休基金餘額各為 1,515,848 元及 1,511,156 元。

11. 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基金總額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7 月 31 日止各為 14,185,890 元及 80,376,034 元，係特種基金期末餘額減除相關之負債(即相對應之科目員工互助金準備)後之餘額。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中有透過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撥充供營運使用之資金調度款，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7 月 31 日止，其金額各為 1,850,923,529 元及 1,937,101,985 元。

12. 累積餘絀

本期期初餘額 475,286,286 元，加計轉入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79,931,695 元，期末餘額 555,217,981 元。

五、關係人交易

無此事項。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院委任律師處理台北地方法院 94 年度醫字第 15 號損害賠償事件(訴訟標的金額為新台幣 8,167,128 元)、97 北調 341 號(訴訟標的金額為新台幣 600,000 元)、98 司北調 16 號損害賠償(訴訟標的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98 醫字第 14 號(訴訟標的金額為新台幣 1,000,000 元)，惟截至 99 年 7 月 31 日止，該四案正由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訴訟繫屬中。

七、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九十八學年度		九十七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收入				
醫務收入	\$3,672,893,948	98.59	\$3,285,508,342	100.49
捐贈收入	47,121,534	1.26	30,539,286	0.93
財務收入	1,303,093	0.03	2,378,118	0.09
其他收入	159,021,973	4.27	152,382,831	4.66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31,324,687)	(3.52)	(148,105,095)	(4.54)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23,437,904)	(0.63)	(53,056,820)	(1.63)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3,725,577,957	100.00	3,269,646,662	100.00
經常門支出				
人事成本	1,665,449,843	44.70	1,480,794,766	45.29
藥品成本	873,326,313	23.44	777,253,087	23.77
衛材成本	293,696,280	7.88	275,282,354	8.42
其他材料費用	111,570,285	2.99	117,450,040	3.59
管理費用	643,411,564	17.27	527,130,098	16.12
財務支出	23,129,674	0.62	34,940,290	1.07
其他支出	67,829,826	1.82	59,472,205	1.82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385,179,022)	(10.33)	(331,535,116)	(10.14)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38,939,729)	(1.04)	(27,656,519)	(0.85)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3,254,295,034	87.35	2,913,131,205	89.09
經常門現金餘絀	471,282,923	12.65	356,515,457	10.91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醫療設備	65,282,557	1.75	106,566,057	3.25
電腦設備	23,888,570	0.64	13,581,916	0.42
雜項設備	9,994,301	0.27	8,377,709	0.26
租賃設備	4,710,344	0.13	4,567,531	0.14
運輸設備	372,100	0.01	238,534	0.01
遞延資產	43,068,895	1.15	18,473,765	0.57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147,316,767	3.95	151,805,512	4.65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323,966,156	8.70	204,709,945	6.26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建築物	29,236,515	0.79	179,514,168	5.49
建築物改良	41,487,559	1.11	33,561,844	1.03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70,724,074	1.90	213,076,012	6.52
本期現金餘絀	\$253,242,082	6.80	\$(8,366,067)	(0.26)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九十八學年度		九十七學年度	
	金 額	經常收入%	金 額	經常收入%
醫務收入淨額				
醫務收入總額	\$3,991,499,249	102.87	\$3,610,443,084	104.02
減：醫務收入折讓	(33,525,183)	(0.86)	(27,599,820)	(0.80)
健保核減數	(78,706,295)	(2.03)	(121,778,601)	(3.50)
支付點值調整數	(206,373,823)	(5.32)	(175,556,321)	(5.06)
醫務收入淨額	<u>3,672,893,948</u>	<u>94.66</u>	<u>3,285,508,342</u>	<u>94.66</u>
捐贈收入	47,121,534	1.21	30,539,286	0.88
教研收入	<u>79,968,579</u>	<u>2.06</u>	<u>74,878,674</u>	<u>2.16</u>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u>1,303,093</u>	<u>0.03</u>	<u>2,378,118</u>	<u>0.07</u>
其他收入				
清潔管理收入	27,716,807	0.71	27,622,955	0.80
餐 費	16,963,166	0.44	16,239,285	0.47
其 他	<u>34,373,421</u>	<u>0.89</u>	<u>33,641,917</u>	<u>0.96</u>
其他收入小計	<u>79,053,394</u>	<u>2.04</u>	<u>77,504,157</u>	<u>2.23</u>
經常收入合計	<u>\$3,880,340,548</u>	<u>100.00</u>	<u>\$3,470,808,577</u>	<u>100.00</u>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支出明細表

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九十八學年度		九十七學年度	
	金 額	經常支出%	金 額	經常支出%
醫務成本				
人事費	\$1,665,449,843	45.28	\$1,480,794,766	45.25
藥品成本	873,326,313	23.74	777,253,087	23.75
衛材成本	293,696,280	7.99	275,282,354	8.41
其他材料費用	111,570,285	3.03	117,450,040	3.59
醫務成本	<u>2,944,042,721</u>	<u>80.04</u>	<u>2,650,780,247</u>	<u>81.00</u>
行政管理支出				
租金支出	9,535,666	0.26	7,521,981	0.23
文具印刷	32,125,927	0.87	23,301,659	0.71
書報雜誌	125,144	-	95,994	-
資訊用品	2,290,348	0.06	2,320,078	0.07
清潔費	4,110,470	0.11	3,268,080	0.10
旅費	1,183,980	0.03	1,417,252	0.04
運費	15,111,532	0.41	13,033,598	0.40
郵電費	6,327,506	0.17	5,886,312	0.18
修繕費	39,160,366	1.07	35,323,190	1.08
廣告費	1,625,137	0.04	169,534	0.01
水電燃料費	59,456,121	1.62	54,037,387	1.65
保險費	595,460	0.02	704,449	0.02
交際費	7,939,890	0.22	7,955,839	0.24
稅捐	7,218,454	0.20	6,440,094	0.20
呆帳損失	3,432,362	0.09	2,381,445	0.07
折舊費用	140,625,541	3.82	136,048,479	4.16
各項攤提	31,723,266	0.86	31,436,407	0.96
研究訓練費	45,949,484	1.25	34,382,661	1.05
雜項購置費	6,645,089	0.18	3,901,222	0.12
委外管理費	162,754,628	4.43	107,436,941	3.28
服裝費	1,515,175	0.04	1,416,472	0.04
其他費用	63,960,018	1.74	48,651,024	1.50
行政管理支出	<u>643,411,564</u>	<u>17.49</u>	<u>527,130,098</u>	<u>16.11</u>
財務支出				
利息費用	23,129,674	0.63	34,940,290	1.07
其他支出				
教研支出	48,279,775	1.31	46,198,799	1.41
處分資產損失	12,701,533	0.34	9,884,502	0.30
其他	6,848,518	0.19	3,388,904	0.11
其他支出	<u>67,829,826</u>	<u>1.84</u>	<u>59,472,205</u>	<u>1.82</u>
經常支出合計	<u>\$3,678,413,785</u>	<u>100.00</u>	<u>\$3,272,322,840</u>	<u>100.00</u>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內部會計控制之評估說明

報告日期：99年9月20日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民國98年8月1日至99年7月31日之財務報表，業經審查完竣。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該院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缺失，故本報告無法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

依本會計師作上述評估之結果，並未發現該院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影響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情事。

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會計師查核附表

98 學年度

98 年 7 月 8 日台會(二)字第 0980117582 號函

(一)收入查核

01.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漏列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2.查核事項：

抽查建教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漏列或低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二)支出查核

05.查核事項：

查核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交通費及出席費之總金額，未超過年度總收入1%，且最高額度未超過500萬元。(註：適用於學校法人董事會成員及監察人依捐助章程等相關規定未支領任何專任報酬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6.查核事項：

抽查董事會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財團法人創設目的，且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相關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7.查核事項：

查核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是否依照私立學校法第30條規定辦理：為無給職者，得酌支出席費及交通費；但依捐助章程規定得支領報酬者應專任，且不另支給出席費及交通費？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8.查核事項：

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無給職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所支領之交通費、出席費，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上開人員並不得將個人支出由學校報支？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9.查核事項：

董事會聘雇之職員，未由董事擔任，且相關之聘雇人事費用，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抽查薪資印領清冊、董事名冊、學校員額編制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0.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教師及行政人員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1.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2.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3.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4.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三)資產查核

15.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校內不動產出租予校外廠商經營書店、餐廳、影印店及其他商店，僅對學校學生、教職員工營業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文號：

16.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98年4月21日修正發布之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5條規定辦理(98年4月21日以前，則為依教育部82年9月2日台(82)技字第049643號函規定辦理)，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78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文號：

17.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8.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9.查核事項：

學校年度剩餘資金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剩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0.查核事項：

學校年度剩餘資金轉列投資基金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6條規定，經董事會通過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1.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有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22.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無購買上開範圍以外之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3.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4.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短期投資、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5.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費及基金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6.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經費及基金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7.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法規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8.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9.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0.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四)負債查核

31.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94年5月12日台會(二)字第0940055901號函所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均請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決算資料(「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填"0")計算舉債指數？(若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

計算結果：不適用，由臺北醫學大學檢送。

32.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舉借長期負債(貸款期間3個月以上)，其舉債指數不等於0者，是否依據教育部90年7月5日台(90)會字第90080912號函規定，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或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舉債指數等於0者，是否依教育部94年5月12日台會(二)字第0940055901號函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時，併同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報備教育部文號：

33.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台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新設私立學校符合94年12月29日台技(二)字第0940172708C號令之規定，於招生3年以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若有舉債情形，須經教育部實地審查專案核准，請列出教育部同意文號及金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五)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35.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無閒置未經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6.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7.查核事項：

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據「教育部補助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經費收支作業及查核要點」，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8.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購置之財物、勞務，每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所購置財物、勞務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超過100萬元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六)其他

39.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之預算是否依私立學校法第52條第2項規定，將年度收支預算經董事會核定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本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本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40.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101會計月報表，是否均於次月15日期限前函送本部？(註：上學年度7月至本學年度9月之月報表，可合併10月之月報表最遲於11月15日以前送本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1.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2.查核事項：

※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日期及文號：

43.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90年12月25日台(90)會(二)字第90176749號令發布之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5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結束後4個月內，將(1)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2)平衡表(3)收支餘絀表(4)現金流量表(5)現金收支概況表(6)收入明細表(7)支出明細表(8)編製財務報表依據之附註，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若勾選「是」，請列出所公告資料之查核日期及網址，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

44.查核事項：

會計師上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辦理情形？(請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不適用。上學年度無內控建議改善事項。

45.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上開辦法第 20 條及其他內部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 1：若學年度中間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請勾否，並說明查核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已將私立學校遴用會計主管須報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備之規定取消，故自 97 年 1 月 18 日私立學校法生效日開始，新任之會計主管，無須函報學校主管機關核備。)

補充說明：

48.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未連續 3 年(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查核簽證受查核標的學校，且最近 3 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並不曾在受查核之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董事，或有償提供學校諮詢及顧問業務？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之前 3 學年度(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1. 本表勾「是」表正常，勾「否」表異常，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
2. 若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若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異常內容。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7. 新修訂之私立學校法於民國 97 年 1 月 16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9700003941 號令修正公布，因此，部分新修訂條文之執行，涉及主管機關另行訂定子法與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須另定規定才得以執行者，應俟訂定相關規定後才適用。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麗鳳



會計師：

鄭戊水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會員姓名：(1)林麗鳳
(2)鄭戊水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 110 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0-4000

事務所統一編號：○四一一一三〇二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二七七九號
(2)北市會證字第〇九八九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四一六四六六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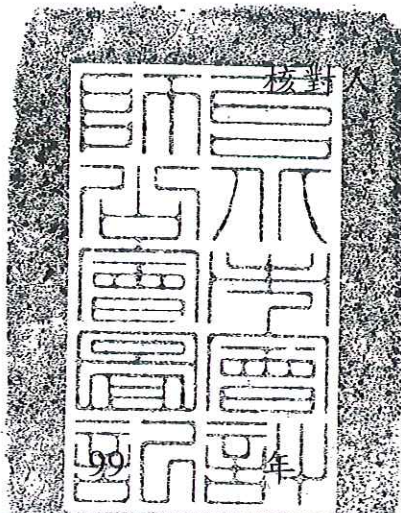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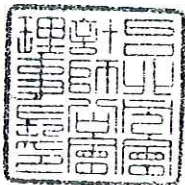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九十八學年度（自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

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麗鳳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鄭戊水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9 月 17 日